

北京兆易创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审议高送转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 高送转议案的主要内容：公司拟以本次利润分配及转增股本方案实施前的公司总股本为基数，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5.3 元（含税），预计分配现金红利总额为 53,000,000 元，占公司 2016 年度合并报表归属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的 30.04%，同时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式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10 股。
- 公司董事会关于高送转议案的审议结果：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并一致通过上述高送转预案，该预案尚需提交公司 2016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一、高送转议案的主要内容

经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北京兆易创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16 年度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 176,427,587.06 元，其中，母公司实现净利润 174,304,713.24 元，按母公司净利润的 10%提取法定盈余公积后，2016 年当年实际可供股东分配利润为 158,997,115.74 元。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母公司累计可供分配利润 386,354,189.93 元，资本公积金为 665,511,454.69 元。公司拟以本次利润分配及转增股本方案实施前的公司总股本为基数，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5.3 元（含税），预计分配现金红利总额为 53,000,000 元，占公司 2016 年度合并报表归属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的 30.04%，同时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式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10 股。

二、董事会审议高送转议案的情况

（一）董事会审议情况

公司于 2017 年 4 月 7 日召开第二届第十一次董事会，会议以 9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2016 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并同意提交公司 2016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二）高送转议案的合理性与可行性

1、公司近年来主营业务增长稳健，财务状况良好，资本公积金充足。2016 年，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148,895 万元，比去年同期增长 25.25%；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7,643 万元，比去年同期增长 11.82%。为与所有股东分享公司经营发展的成果，在综合考虑股东回报和公司经营需要的情况下，公司制定上述利润分配预案，该预案符合公司战略规划和发展预期，不会造成公司流动资金短缺或其他不良影响。

2、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总股本仅为 10,000 万股，其中流通股股数仅为 2,500 万股，公司股票每股单价和交易门槛较高，导致公司股票流动性较差。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公司资本公积金余额 66,551.15 万元，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的方式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10 股，转增额仅占资本公积金余额的 15.03%，属于合理范围。本次高送转议案实施后，可以进一步优化公司股本结构，提升市场参与度，增强公司股票的流动性，有利于公司长远发展。

3、独立董事意见：公司 2016 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符合法律、法规、中国证监会有关规定以及《公司章程》的规定，该预案充分考虑了公司的盈利情况、现金流状况及账面累计资本公积金余额等因素，该预案的实施不会造成公司流动资金短缺或其他不良影响，且有利于优化公司股本结构，增强公司股票流动性，有利于公司长远发展，符合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利益。我们同意公司 2016 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并同意将其提交公司 2016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三）持有公司股份的董事的相关承诺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董事长朱一明先生在审议本议案时投赞成票，并书面承诺将在股东大会审议该议案时投赞成票，并予以披露。

公司董事 SHU QINGMING（舒清明）先生在审议本议案时投赞成票。SHU QINGMING（舒清明）先生通过香港赢富得有限公司间接持有公司股份，其本人书面承诺将在香港赢富得有限公司决定在公司股东大会对上述高送转议案的表决意向时投赞成票。

公司董事李军先生在审议本议案时投赞成票。李军先生通过香港泰若慧有限公司间接持有公司股份，其本人书面承诺将在香港泰若慧有限公司决定在公司股东大会对上述高送转议案的表决意向时投赞成票。

公司董事周宁先生在审议本议案时投赞成票。周宁先生通过盈富泰克创业投资有限公司间接持有公司股份，其本人书面承诺将在盈富泰克创业投资有限公司决定在公司股东大会对上述高送转议案的表决意向时投赞成票。

三、公司董事的持股变动情况与增减持计划

（一）公司董事在审议该高送转议案事项之前 6 个月内持股变动情况

此次高送转议案由公司董事会提出，公司董事在董事会审议此次高送转议案前 6 个月内不存在任何持股变动情况。

（二）公司董事在审议该高送转议案之后未来 6 个月内增减持公司股份计划

公司目前正在筹划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相关事项，拟采取询价方式向杭州名建致真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名建致真”）等不超过 10 名符合条件的特定投资者募集配套资金，其中名建致真认购的配套融资金额不超过 20,000 万元。名建致真是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董事长朱一明先生出资 99% 控制的企业。名建致真不参与发行询价，但接受市场询价结果并与其他投资者以相同价格认购新增股份。详情请见公司于 2017 年 3 月 11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预案（修订稿）》。除上述情况之外，其他董事无相关增减持公司股份计划。

四、相关风险提示

（一）公司本次2016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尚需提交2016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方可实施。

（二）董事会审议通过高送转议案前后6个月内，公司限售股解禁及限售期即将届满的情况如下：

公司股票于2016年8月18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朱一明、香港赢富得有限公司、北京友容恒通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北京万顺通合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所持公司26,327,325股股份锁定期为36个月，可上市流通时间为2019年8月18日；除上述股东外，公司其他发起人股东所持公司48,672,675股股份锁定期为12个月，可上市流通时间为2017年8月18日。

（三）资本公积转增股本对公司股东享有的净资产权益以及持股比例不产生实质性影响，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判断，并注意相关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北京兆易创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7年4月10日